

The logo for GDH, consisting of the letters 'GDH' in a bold, stylized font with horizontal lines through the letters.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KINGWAY BREWERY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0124

**中期報告 2007**  
Interim Report

中國馳名商標



中國名牌 綠色食品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摘要	3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	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5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9
獨立審閱報告	26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27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30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3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5

# 公司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叶旭全 (主席)  
江國強 (董事總經理)  
梁劍琴 (財務總監)

### 非執行董事

許寶忠 (註1)  
韓禎豐 (註2)  
Sijbe HIEMSTRA (註3)  
趙雷力  
羅蕃郁  
吳嘉樂  
何林麗屏

###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Howard SMITH  
葉維義  
方和

## 公司秘書

黃建昕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荷蘭合作銀行  
星展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深圳發展銀行

## 網址

<http://www.kingwaybeer.hk>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  
19樓A1室  
電話：(852) 2165 6262  
傳真：(852) 2815 2020

##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124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  
財政年度年結： 12月31日

註1：許寶忠已委任黃宏炳為其替任董事。

註2：韓禎豐已委任李明德為其替任董事。

註3：Sijbe HIEMSTRA已委任朱敦祥為其替任董事。

## 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啤酒銷售量，噸	<b>366,000</b>	295,000	+24.1%
毛利，千港元	<b>286,392</b>	277,066	+3.4%
本期溢利，千港元	<b>15,912</b>	70,756	-77.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1.1</b>	4.8	-77.1%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千港元	<b>122,394</b>	139,606	-12.3%
平均單位售價，每噸港元	<b>2,193</b>	2,237	-2.0%
平均單位成本，每噸港元	<b>1,411</b>	1,298	+8.7%
毛利率	<b>35.7%</b>	42.0%	-6.3%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比率	<b>1.1 倍</b>	
負債比率*	<b>淨現金</b>	19.0%	不適用
總資產值，百萬港元	<b>4,738</b>	3,099	+52.9%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1.62</b>	1.40	+15.7%
期末僱員人數	<b>2,316</b>	2,105	+10.0%

\* 負債比率 = (帶息負債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資產淨值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詳列如下。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2	802,666	659,963
銷售成本		(516,274)	(382,897)
毛利		286,392	277,06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079	8,969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6,810)	(169,958)
管理費用		(58,367)	(38,961)
融資成本	3	(12,626)	(1,445)
除稅前溢利	4	22,668	75,671
稅項	5	(6,756)	(4,915)
本期溢利		15,912	70,75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者		15,912	71,082
少數股東權益		—	(326)
		15,912	70,756
中期股息	6	—	(20,946)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7		(重新編列)
基本		1.1仙	4.8仙
攤薄		1.1仙	4.8仙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16,046	2,207,217
預付土地租賃款		218,655	202,900
商譽		9,384	9,384
可再用包裝物		85,672	80,084
遞延稅項資產		8,447	8,099
非流動資產合計		<b>2,838,204</b>	<b>2,507,68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8,638	186,150
應收賬項及票據	8	68,905	32,68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439	24,779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4,319	21,65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28,615	325,868
流動資產合計		<b>1,899,916</b>	<b>591,134</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及票據	9	(349,448)	(179,973)
應付稅項		(4,077)	(147)
應付增值稅		(2,010)	(839)
應付股息		(20,946)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10,281)	(239,355)
予以退回之供股超額認購款項		(583,435)	—
衍生金融工具	10	(16,403)	(13,580)
帶息銀行貸款	11	(451,940)	(88,920)
欠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7(b)	(557)	(291)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b)	(35,914)	(16,051)
流動負債合計		<b>(1,775,011)</b>	<b>(539,156)</b>
流動資產淨值		<b>124,905</b>	<b>51,978</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963,109</b>	<b>2,559,662</b>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963,109</b>	2,559,662
非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貸款	11	<b>(200,000)</b>	(607,480)
遞延稅項負債		<b>(4,566)</b>	(2,765)
非流動負債合計		<b>(204,566)</b>	(610,245)
資產淨值		<b>2,758,543</b>	1,949,417
股東權益			
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已發行股本	12	<b>170,667</b>	139,637
儲備	14	<b>2,587,876</b>	1,788,834
建議股息		—	20,946
股東權益合計		<b>2,758,543</b>	1,949,417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合計		<b>1,949,417</b>	1,853,439
期內股東權益變動：			
匯率調整	14	<b>76,282</b>	20,931
現金流量對沖淨收益／(虧損)	10	<b>(2,823)</b>	3,295
直接列於股東權益之總收入及支出		<b>73,459</b>	24,226
本期溢利	14	<b>15,912</b>	70,756
本期收入及支出合計		<b>89,371</b>	94,982
發行股份	12	<b>740,701</b>	—
已宣派股息		<b>(20,946)</b>	(34,889)
於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權益合計		<b>2,758,543</b>	1,913,532
期內收入及支出合計分配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b>89,371</b>	95,086
少數股東權益		—	(104)
		<b>89,371</b>	94,982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192,717	142,858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258,244)	(291,302)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註)	1,263,386	(2,8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金額之淨增加／(減少)	1,197,859	(151,31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5,868	373,612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888	2,966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金額	1,528,615	225,2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1,508,285	194,973
在存款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0,330	30,290
	1,528,615	225,263

註：

包含在予以退回之存款的583,435,000港元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收到之供股超額認購款項。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 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採納下文披露的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同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 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準則一般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除在某些情況下須採納新近頒佈及修訂的會計政策及作出額外披露外, 採納該等新近頒佈及修訂的準則及詮釋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 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適用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含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如下:

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關於本集團以數字為基礎所披露的目標、政策及利用資本的程序等; 關於本集團以非數字為基礎所披露的資本; 及須遵守任何資本要求和不遵守的後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須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及該等金融工具所導致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的資料, 並包含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 呈報及披露」的主要披露要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規定, 公司不可撥回於過往中期報告期間就商譽或於權益工具或以成本值計算的金融資產的投資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 會計政策 (續)

#### 已頒佈但未實施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在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實施的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務股票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優惠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應用於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開始的會計年度。該準則規定須披露有關集團經營分部、分部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集團經營的地區，及來自集團主要客戶的收入的資料。此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將分別應用於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及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開始的會計年度。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初次應用後的影響。直至目前所得結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可能會導致須披露新資料或修訂披露資料。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其他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不能肯定該等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按地區分類為主要呈報基準。由於本集團之所有業務為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所以沒有呈報按業務分類之資料。各地區分類之詳情概要如下：

- (a) 中國大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除外)從事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
- (b) 海外及香港：於台灣、澳門、香港及海外從事分銷及銷售啤酒；及
- (c) 企業：負責在香港提供企業服務給予中國大陸地區和海外及香港地區。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2. 分類資料 (續)

本集團釐訂地區分類時，收益按客戶之地區歸納到相應之類別而資產按所在之地區歸納到相應之類別。

跨地區交易主要為於中國大陸地區分類銷售啤酒，其交易的條款由本集團釐訂。

#### 按地區分類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分類之收益及業績。

	中國大陸		海外及香港		企業		抵銷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770,253	626,895	32,413	33,068	—	—	—	—	802,666	659,963
跨地區銷售	11,233	10,274	—	—	—	—	(11,233)	(10,274)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8,284	5,376	—	42	2,143	1,483	—	—	10,427	6,901
合計	<u>789,770</u>	<u>642,545</u>	<u>32,413</u>	<u>33,110</u>	<u>2,143</u>	<u>1,483</u>	<u>(11,233)</u>	<u>(10,274)</u>	<u>813,093</u>	<u>666,864</u>
分類業績	<u>22,594</u>	<u>64,872</u>	<u>11,333</u>	<u>12,192</u>	<u>(2,285)</u>	<u>(2,016)</u>	<u>—</u>	<u>—</u>	<u>31,642</u>	<u>75,048</u>
利息收入									3,652	2,068
融資成本									(12,626)	(1,445)
除稅前溢利									22,668	75,671
稅項									(6,756)	(4,915)
本期溢利									<u>15,912</u>	<u>70,756</u>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3.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9,161	7,739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收益(由股東權益轉撥)(附註10)	(2,926)	(4,868)
	<u>16,235</u>	<u>2,871</u>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3,609)	(1,426)
	<u>12,626</u>	<u>1,445</u>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68,843	50,933
預付土地租賃款列支	2,365	1,838
可再用包裝物攤銷	15,892	9,719
利息收入	(3,652)	(2,068)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 - 香港	1,808	2,134
本期 - 中國大陸：		
本期支出	3,692	4,549
以前期間多提數 遞延	(164)	(435)
	1,420	(1,333)
本期內之總稅項	<u>6,756</u>	<u>4,915</u>

本期已就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中國大陸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已按照本集團業務所在地當地適用的稅率及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附屬公司可享有稅務優惠，在頭兩個獲利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可完全豁免，而往後三個年度企業所得稅獲得減半。

深圳金威啤酒釀造有限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50%稅務優惠。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5. 稅項 (續)

金威啤酒(東莞)有限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金威啤酒(汕頭)有限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因為這是其首個營運獲利期間。

因金威啤酒(天津)有限公司、金威啤酒(西安)有限公司、金威啤酒集團(成都)有限公司及金威啤酒(佛山)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尚未錄得累計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稅務優惠期尚未開始使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表決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33%下調至25%。此外，對於享受稅務優惠的企業而言，優惠稅率將在未來五年內獲逐步調高直至取消優惠稅率。預期是項企業所得稅率調整將直接提高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起的實際稅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按預期於有關資產變現或負債獲清償的期間內應用的稅率計量。因此，根據現時對可合理估計的影響的最佳估計，企業所得稅調整導致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1,006,000港元及1,769,000港元。

截至本中期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有關新企業所得稅法的詳細實施及管理規定尚未公佈。該等詳細規定包括有關應課稅收入計算、特定稅務優惠及相關的過渡性條文的規定。本集團將待更詳細規定出台後進一步評估其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建議宣派中期息1.5港仙予股東。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乃基於：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

股份數目：

於本期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攤薄的效應 - 假設有攤薄效應的購股權無償行使而應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b>15,912</b>	<b>71,082</b>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重新編列)
-----------------	---------------------------

<b>1,479,305,414</b>	1,475,918,944
----------------------	---------------

<b>15,372,313</b>	16,266,119
-------------------	------------

<b>1,494,677,727</b>	<b>1,492,185,063</b>
----------------------	----------------------

註：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因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供股活動已作出調整。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8.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乃以現金或信貸形式進行。對以信貸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發票通常須於發出日後三十至一百八十天內支付。本集團已為客戶訂下信貸上限。本集團嚴格控制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輕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經常審查逾期餘額。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內存有大量分散的客戶，信貸風險不會過份集中。應收賬項不帶利息，其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價值。

於各自結算日，以付款到期日為基準之本集團應收賬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8,770	16,931
三個月至六個月	1,616	1,172
六個月至一年	422	70
超過一年	389	398
	<b>31,197</b>	18,571
減：減值	<b>(280)</b>	(271)
應收賬項	<b>30,917</b>	18,300
應收票據	<b>37,988</b>	14,385
	<b>68,905</b>	32,685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9.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本集團應付賬項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71,469	78,933
三個月至六個月	5,172	1,049
六個月至一年	1,800	228
超過一年	2,461	2,280
	<hr/>	<hr/>
應付賬項	180,902	82,490
應付票據	168,546	97,483
	<hr/>	<hr/>
	<b>349,448</b>	179,973

應付賬項為免息及一般於三十天內償還。應付賬項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公平價值。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0.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負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經審核) 千港元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金額	<b>16,403</b>	<b>13,580</b>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同。

####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份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合約名義金額為38,000,000美元(相等於296,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00,000美元，相等於296,400,000港元)，用作對沖本集團銀行貸款之用，根據掉期合約，本集團：

- (i) 由掉期合約生效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到期日收取以浮動年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413%(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413%)計算的利息及支付在名義金額上以固定年利率1.96%(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計算的利息；及
- (ii) 按掉期合約內訂明分六期收取以美元為貨幣單位的貸款本金38,000,000美元及以1美元兌8.08人民幣的兌換率支付人民幣等值金額。

#### 現金流量對沖

商議掉期合約條款時，其條款與銀行貸款之條款相對應，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對沖為有效率及其包含於對沖儲備內之淨公平價值虧損2,82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淨公平價值收益3,295,000港元)包含在對沖儲備內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包含於對沖儲備之總公平價值收益	<b>103</b>	8,163
由對沖儲備確認於損益表之金額(附註3)	<b>(2,926)</b>	(4,868)
現金流量對沖淨收益/(虧損)	<b>(2,823)</b>	<b>3,295</b>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1 帶息銀行負債

有關兩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總值451,940,000港元(未經審核)之長期銀行貸款授信函件內附帶的一個契約條款，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本集團已獲得該銀行對該契約條款要求的豁免，豁免期可追溯由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及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如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不能獲得該項豁免，導致本集團可能符合或不符合該等授信函件內的契約條款要求，因而該等長期貸款可能須於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須予償還，因此為數合共363,020,000港元(未經審核)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的帶息銀行貸款已重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 12. 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706,672,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6,368,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u>170,667</u>	<u>139,637</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完成供股活動。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按每持有九股股份可獲配發兩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供股，每股供股股份的發行價為2.42港元，致使發行310,30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10,235,000港元)為750,936,000港元。由此產生的現金淨額已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金額分別為31,030,000港元及709,671,000港元。

####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而發行的購股權詳情已載列於本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3. 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期內，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而未行使的購股權資料如下：

參與者類別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因供股事項 而增加之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限	購股權之 行使價** (經調整)** 每股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 本公司股份 收市價*** 每股港元
<b>董事</b>							
叶旭全	2,000,000	115,152	2,115,152	26-05-2003	27-08-2003 至 26-08-2008	0.794	0.790
	7,000,000	403,031	7,403,031	06-02-2004	07-05-2004 至 06-05-2009	1.825	1.900
江國強	2,000,000	115,152	2,115,152	26-05-2003	27-08-2003 至 26-08-2008	0.794	0.790
Alan Howard SMITH	300,000	17,273	317,273	26-05-2003	27-08-2003 至 26-08-2008	0.794	0.790
	300,000	17,273	317,273	06-02-2004	07-05-2004 至 06-05-2009	1.825	1.900
葉維義	300,000	17,273	317,273	26-05-2003	27-08-2003 至 26-08-2008	0.794	0.790
	300,000	17,273	317,273	06-02-2004	07-05-2004 至 06-05-2009	1.825	1.900
	<u>12,200,000</u>	<u>702,427</u>	<u>12,902,427</u>				
<b>其他僱員</b>							
合共	4,500,000	259,091	4,759,091	26-05-2003	27-08-2003 至 26-08-2008	0.794	0.790
	<u>12,000,000</u>	<u>690,910</u>	<u>12,690,910</u>	06-02-2004	07-05-2004 至 06-05-2009	1.825	1.900
	<u>16,500,000</u>	<u>950,001</u>	<u>17,450,001</u>				
	<u>28,700,000</u>	<u>1,652,428</u>	<u>30,352,428</u>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3. 購股權計劃 (續)

- \* 購股權歸屬期乃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當日止。
- \*\* 購股權之行使價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發生其他類似變動時可予調整。
- \*\*\*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 ## 有關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的調整乃由於供股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而產生。

### 14. 儲備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外匯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企業 發展基金#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974,705	13,824	(97)	34,528	216	50,003	585,337	1,658,516	20,477
本期溢利	—	—	—	—	—	—	71,082	71,082	(326)
由保留溢利轉入	—	—	—	—	—	14,953	(14,953)	—	—
宣派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20,946)	(20,946)	—
現金流量對沖淨收益	—	—	3,295	—	—	—	—	3,295	—
滙率調整	—	—	—	20,709	—	—	—	20,709	22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974,705</u>	<u>13,824</u>	<u>3,198</u>	<u>55,237</u>	<u>216</u>	<u>64,956</u>	<u>620,520</u>	<u>1,732,656</u>	<u>20,373</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975,733	13,824	(13,580)	108,993	216	65,092	638,556	1,788,834	—
本期溢利	—	—	—	—	—	—	15,912	15,912	—
由保留溢利轉入	—	—	—	—	—	3,452	(3,452)	—	—
發行股份(附註12)	709,671	—	—	—	—	—	—	709,671	—
現金流量對沖淨虧損	—	—	(2,823)	—	—	—	—	(2,823)	—
滙率調整	—	—	—	76,282	—	—	—	76,282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685,404</u>	<u>13,824</u>	<u>(16,403)</u>	<u>185,275</u>	<u>216</u>	<u>68,544</u>	<u>651,016</u>	<u>2,587,876</u>	<u>—</u>

- # 根據合營企業之相關法規，本集團在中國大陸註冊之附屬公司，已將其部份利潤轉撥至有使用限制之企業發展基金及儲備基金內，而該儲備基金不可作分派用途。當該儲備基金達各公司股本之50%後，額外之轉撥為選擇性。由保留溢利轉撥之金額由該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決定。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5. 經營租賃協議

####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協議出租若干物業 (主要是員工宿舍)，商談的租賃期為期三至十年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至十年)。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按金及根據市場狀況定期作出租金調整。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按年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710	2,508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52	5,400
五年後	1,043	1,781
	<u>9,005</u>	<u>9,689</u>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協議租用的若干辦公室物業，商談的物業租賃期為期一至兩年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至兩年)。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按年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736	1,141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1	363
	<u>827</u>	<u>1,504</u>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6. 資本性承擔

除了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中詳列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以下的資本性承擔：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性承擔：

已訂約但未列賬  
已獲批准但未訂約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241,071	197,388
183,474	534,248
<b>424,545</b>	<b>731,636</b>

### 17. 相關人仕交易

(a)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交易

向廣州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向寧波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向永順泰(寶應)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向永順泰(昌樂)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向永順泰(南京)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向永順泰(秦皇島)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向Global Head Developments Limited租賃辦公物業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經審核) 千港元
45,524	51,833
43,760	40,669
3,912	—
7,329	7,968
25,521	—
8,306	—
<b>272</b>	<b>171</b>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7. 相關人仕交易 (續)

(b) 結欠相關人仕的餘額：

結欠餘額：

直接控股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557	291
<b>35,914</b>	<b>16,051</b>

(c) 本集團之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短期僱傭福利  
僱傭後福利

984	1,397
<b>313</b>	<b>333</b>
<b>1,297</b>	<b>1,730</b>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合計

#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8. 訴訟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Baligold Developments Limited(「Baligold」)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訴訟，向Best Concepts Consultants Limited(「BCCL」，為第一被告)及持有山東華中琥珀啤酒有限公司(「琥珀啤酒」) 50%權益的華中(亞洲)投資有限公司(「華中亞洲」第二被告)追討(其中包括)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八月九日關於出售華中亞洲當時已發行股份予BCCL的買賣協議(「該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八月七日的補充協議(「該補充協議」)項下的尾期款項12,230,000港元及相關利息510,000港元及要求執行由BCCL根據該補充協議提供的股份抵押。另外，Baligold向華中亞洲的申索亦包括其沒有如期償還35,650,000港元的貸款(「該貸款」)而造成的損失，該貸款在該協議完成後應獲得Baligold有條件地豁免(以下統稱為「法律訴訟」)。

由於未能確定透過法律訴訟可以向BCCL及華中亞洲追討的款項數目，本公司已於往年的綜合損益表內作出合共12,740,000港元的撥備。華中亞洲所欠的該貸款已在二零零三年的賬目內撥備。董事認為已在財務報告內就相關應收餘款作出適當撥備。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BCCL及華中亞洲就Baligold違約而造成的損失向Baligold提出反申索。董事在考慮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認為該反申索沒有理據，並對本集團沒有重大不利的影響。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BCCL建議以不多於50,000港元的賠償作出庭外和解，原因是BCCL唯一及最有價值的資產琥珀啤酒已於本期內清盤。本公司董事會現正對上述BCCL的建議徵詢法律意見。

### 19. 中期財務報表之審批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獲得董事會審批及授權印發。

# 獨立審閱報告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致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頁至第25頁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須按照上市規則內相關條例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其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做出結論。我們之報告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業務約定書條款，僅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董事會作出報告，而概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的規定執行了審閱業務。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對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主要人員進行查詢，及實施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該審閱工作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為發表審計意見而進行的審計工作範圍為小，因此我們未能如在審計工作中對財務資料所有方面作出同等程度的保證。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以為中期財務資料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

##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 業績及主要經營指標

本公司董事會謹向各股東報告，金威啤酒上半年總銷量366,000噸（二零零六年：295,000噸），較上年同期增加24.1%。綜合收入8.03億港元（二零零六年：6.60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1.6%。上半年毛利2.86億港元（二零零六年：2.77億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長3.4%。

上半年啤酒銷售量的增幅超過24%，但由於3家位於廣東省外啤酒廠已於本期內全部營運，使管理費用比上年同期有較明顯的升幅，此外，由於新廠房剛開始營運尚未達產及原材料價格上升導致綜合成本上升，以及融資成本增加等因素，以致上半年業績受到較大影響，而新建啤酒廠的成本效益優勢暫未能通過提高設備使用率而達成。本期未經審核之綜合溢利錄得1,591萬港元（二零零六年：7,076萬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77.5%；每股基本盈利1.1港仙（二零零六年：4.8港仙，經重新編列），較上年同期減少77.1%。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1.5港仙）。

### 業務經營情況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主要經營業務仍然是生產、分銷及銷售金威啤酒，銷售地區主要仍是中國廣東省。本集團位於西安及成都的啤酒廠已分別於本年二月及四月份投產，運作正常。

本集團現時尚有一家位於佛山、年產能200,000噸的新啤酒廠正在興建當中，工程進展順利，預計可於二零零八年初投產，擴大金威啤酒在廣東省的覆蓋範圍。

### 財務回顧

上半年平均每噸啤酒的銷售成本1,411港元（二零零六年：1,298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8.7%。平均每噸啤酒的銷售成本上升的原因分別來自新啤酒廠折舊導致每噸酒攤分的固定成本增加及部份原材料和包裝物料的價格上升，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各項措施控制成本。

##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續)

銷售及分銷費用較上年同期上升21.7%，達2.07億港元(二零零六年：1.70億港元)。平均每噸酒耗用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565港元(二零零六年：576港元)，較上年同期下降1.9%。

上半年管理費用為5,837萬港元(二零零六年：3,896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49.8%，主要是本集團的架構及規模不斷擴大(主要包括金威天津、西安、成都及佛山啤酒廠)增加了支出。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合共增加4.00億港元的銀行貸款，導致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融資成本淨額增加至1,263萬港元(二零零六年：145萬港元)。

### 財務資源、資金流動性及負債情況

本集團於本年五月份宣佈以供股形式發行310,304,000股新股，集資淨額約7.41億港元，集資所得款項主要用於興建新啤酒廠房及償還銀行貸款之用。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供股活動已完成，連同收取超額認購的供股款項5.83億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5.3億港元(其中包括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432萬港元)，資金分佈為美元佔0.1%、歐羅佔0.2%、港元佔87.3%及人民幣佔12.4%。

本期內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1.93億港元。資本性支出約2.58億港元，主要支付金威西安、成都及佛山啤酒廠的建廠工程開支。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的帶息銀行貸款餘額6.52億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6億港元)，其中4.52億港元列於流動負債項下(詳情請參閱附註11)，負債比率為淨現金狀態(即本集團的帶息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資產淨值為負數)，財務結構穩健。本集團於本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記錄。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約2,316名僱員(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5名)。本集團亦會因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況向僱員提供合理之薪酬組合，以表揚其作出之貢獻。此外，本集團亦會根據集團本身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酌情發放花紅。

##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續)

### 展望

本集團將努力開發天津、西安及成都三個新市場，並致力提高當地的啤酒銷量。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會加強粵北地區的銷售網絡建設，為明年於佛山的啤酒廠投產做好充足的準備。當明年金威佛山啤酒廠投產後，本集團的啤酒總年產能力將達170萬噸，其中於廣東省的啤酒年產能力達110萬噸，廣東省以外的地區年產能力達60萬噸。

新啤酒廠的投產為本集團的業績帶來了較大的壓力，且來自其他同業市場競爭愈趨激烈、國內物價上升及品種結構的變化增加了經營的困難，預計上述因素將影響本集團本年的業績，本集團管理層高度重視此情況，並已制訂各項措施繼續擴大金威啤酒的市場佔有率及改善本集團的業績。

##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如下：

### I. 股份

####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好倉／ 淡倉	持股百分比 約數
江國強	個人	366,666	好倉	0.0215%
梁劍琴	個人	56,222	好倉	0.0033%
羅蕃郁	個人	86,444	好倉	0.0051%
何林麗屏	個人	98,000	好倉	0.0057%

備註：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目為1,706,672,000股。

####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好倉／ 淡倉	持股百分比 約數
梁劍琴	個人	150,000	好倉	0.0025%
吳嘉樂	家族*	18,000	好倉	0.0003%
何林麗屏	個人	4,900,000	好倉	0.0804%

\* 由吳嘉樂先生配偶持有

備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目為6,094,448,071股。

#### (iii)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好倉／ 淡倉	持股百分比 約數
羅蕃郁	個人	70,000	好倉	0.0130%

備註：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目為536,904,000股。

##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 II. 購股權

####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七年	於該期間內		期內因 調整而新增之 購股權數目 (註1)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日/月/年)	支付 購股權的 總代價 (港元)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經調整) (註1)(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好倉/淡倉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日/月/年)	授出數目					於該期間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叶旭全	2,000,000	—	—	115,152	27/08/2003 – 26/08/2008	1	0.794	—	2,115,152	好倉
	7,000,000	—	—	403,031	07/05/2004 – 06/05/2009	1	1.825	—	7,403,031	好倉
江國強	2,000,000	—	—	115,152	27/08/2003 – 26/08/2008	1	0.794	—	2,115,152	好倉
Alan Howard SMITH	300,000	—	—	17,273	27/08/2003 – 26/08/2008	1	0.794	—	317,273	好倉
	300,000	—	—	17,273	07/05/2004 – 06/05/2009	1	1.825	—	317,273	好倉
葉維義	300,000	—	—	17,273	27/08/2003 – 26/08/2008	1	0.794	—	317,273	好倉
	300,000	—	—	17,273	07/05/2004 – 06/05/2009	1	1.825	—	317,273	好倉

註1：有關的調整乃由於2007年6月29日完成供股事項而作出並且於2007年7月24日獲得董事會批准、確認及通過。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七年	於該期間內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日/月/年)	支付 購股權的 總代價 (港元)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好倉/淡倉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日/月/年)	授出數目				於該期間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叶旭全	6,000,000	—	—	05/03/2003 – 04/03/2008	1	0.96	—	6,000,000	好倉
	3,000,000	—	—	08/08/2003 – 07/08/2008	1	1.22	—	3,000,000	好倉
	3,000,000	—	—	07/05/2004 – 06/05/2009	1	1.59	—	3,000,000	好倉
何林麗屏	1,500,000	—	—	07/05/2004 – 06/05/2009	1	1.59	1,500,000	0	好倉
	1,000,000	—	—	25/08/2004 – 24/08/2009	1	1.25	1,000,000	0	好倉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 II. 購股權 (續)

#### (iii)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七年	於該期間內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支付 購股權的 總代價 (港元)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好倉/淡倉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數目				於該期間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梁劍琴	200,000	—	—	09/06/2006 – 08/03/2016	1	1.66	—	200,000	好倉
趙雷力	200,000	—	—	09/06/2006 – 08/03/2016	1	1.66	—	200,000	好倉
羅蕃郁	200,000	—	—	09/06/2006 – 08/03/2016	1	1.66	—	200,000	好倉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年齡在十八歲以下之子女，藉著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擁有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

股東名稱	證券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約數
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sup>(註1)</sup>	股份	1,263,494,221	好倉	74.03%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控股」) <sup>(註1)</sup>	股份	1,263,494,221	好倉	74.03%
Heineken Holding N.V. (「Heineken HNV」)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Heineken N.V. (「Heineken NV」)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Heineken International B.V. (「Heineken IBV」)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星獅有限公司(「星獅」)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亞太投資私人有限公司 (「亞太投資」)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亞太釀酒有限公司 (「亞太釀酒」)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喜力亞太釀酒(中國)私人有限公司 (「喜力亞太釀酒中國」) <sup>(註2及3)</sup>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3% 21.43%
Genesis Fund Managers, LLP <sup>(註4)</sup>	股份	133,640,219	好倉	7.83%

##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註： (1)(a) 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本公司之應佔權益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粵海控股持有。

(1)(b) 1,263,494,221股當中包括：(i) 897,726,768股由粵海控股實益持有，(ii) 231,999,453股為粵海控股透過衍生工具而持有的權益及(iii) 133,768,000股為粵海控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2)(a) 1,263,494,221股當中包括：(i) 365,767,453股由喜力亞太釀酒中國實益持有及(ii) 897,726,768股為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2)(b) 此外，如上之註(2)(a)所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eineken HNV、Heineken NV、Heineken IBV、星獅、亞太投資及亞太釀酒各自均被視為擁有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於1,263,494,221股本公司股份相同之權益。

(3) 365,767,453股之淡倉，乃根據粵海控股與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一項股份購買協議授予粵海控股的優先認購及其他權利而產生，根據該協議，粵海控股可在指定的情況下，購買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於本公司的股份。

(4) Genesis Fund Managers, LLP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該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擁有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跟從及遵守於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於進行個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符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所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管治常規守則一致。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維義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Alan Howard SMITH先生及方和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危機管理系統是否完整、準確及公正。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就薪酬委員會所採納之職權範圍與管治常規守則一致。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叶旭全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許寶忠先生、葉維義先生、Alan Howard SMITH先生及方和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向董事會提出對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檢討及批准彼等按表現釐定之薪酬及就離職而應付之補償金。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另外，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該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 按上市規則第十三章13.21條作出的披露

本公司與兩間不同的銀行分別訂立三份授信函件(「授信函件」)，貸款授信合共最多約6.964億港元。該等授信函件對本公司控股股東粵海控股及／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施加強制履行義務。該等授信函件包括一項條件要求粵海控股及／或喜力亞太釀酒中國須於任何時間合共直接或間接持有最少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51%。若違反上述條件，將構成該等授信函件的違約事件。倘發生該違約事件，上述授信將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在上述三份授信函件中，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的授信函件其中包括一項契約條款，內容為本公司必須維持綜合利息覆蓋率不少於5倍，計算基準參考其中包括本公司最新近公佈的中期財務報告內列出的財務數據。違返該契約條款將構成一項違約事件，並且相關的銀行可要求即時償還相關的貸款。本公司已獲得該銀行對上述契約條款要求作出豁免，該項豁免覆蓋期包括由本公司公佈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日期起，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將致力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取得另一份於該日期後相關期間的豁免書。詳情請參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十一。

各授信函件的詳情概述如下：

授信函件日期	授信金額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償還結餘	最後償還日期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800萬美元	3,230萬美元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2億港元	2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2億港元	2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叶旭全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

